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18)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上市證券

出售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1年9月20日至2021年9月28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本集團於公開市場進行之連串交易中，以總代價約6,97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合共2,696,000股中駿股份（佔中駿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6%）。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經彙集計算後整體而言）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出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出售事項

於2021年9月20日至2021年9月28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於公開市場按介乎每股中駿股份2.42港元至2.67港元出售合共2,696,000股中駿股份（佔中駿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6%），總代價約6,97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每股出售中駿股份之平均價格約為2.59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由於出售事項乃於公開市場進行，故出售事項的對方身份未能確認。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被出售股份之對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有關中駿之資料

中駿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66）。中駿集團主要業務包括物業開發、商業管理、物業管理及長租公寓業務。

以下摘錄自中駿之2020年年報，乃有關截至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	2019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572,605	21,369,802
除稅前溢利	6,563,047	5,854,275
年內溢利	4,445,626	4,023,466

如中駿2020年年報所載，中駿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擁有經審核資產淨值人民幣39,152,614,000，而於2019年12月31則為人民幣30,286,187,000。

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物業投資、證券投資以及貸款融資。

本集團收購中駿股份以作投資用途。出售事項對本集團而言乃將其於中駿之投資予以變現之機遇。因由出售事項，按被出售股份之收購成本計算，預計本集團財務報表將會確認一筆約2,400,000港元之收益（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6,94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鑑於出售事項帶來之收益，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經彙集計算後整體而言）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出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已發行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駿」	指	中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66）
「中駿集團」	指	中駿及其附屬公司
「中駿股份」	指	中駿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由本集團出售被出售股份
「被出售股份」	指	合共2,696,000股中駿股份，相當於中駿於本公佈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6%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人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官可欣

香港，2021年9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官可欣女士、雷玉珠女士及謝永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劉澤恆先生。